



# 黎城縣教育志

黎城縣教育志編委會

# 黎城县教育志

( 1 6 7 0 — 1 9 8 5 )

黎城县教育志编写组

## 本 志 领 导 组 及 编 审 人 员

### 领导小组：

组长 杨长玉（县委副书记）

副组长 董廉清

成员 任端旺 程联青 康软绪 王得民 孔祥兆  
马本江 董魁生 杨永芳 程锐贤

### 编辑组：

主编 范书祺

副主编 史亭北 高联珠

责任编辑：王有田 王永芳 李庭芳 江计才 王 波

顾问：王志道 高树勋 郭友芝

审稿：杨克虹（原长治师范校长）

董魁生（黎城县志办公室主任）

校对：史亭北 高联珠 王有田 王永芳

摄影：侯国良 孔森荣

制图：高联珠 王有田 王永芳

封面设计：马康珍

封面题字：霍 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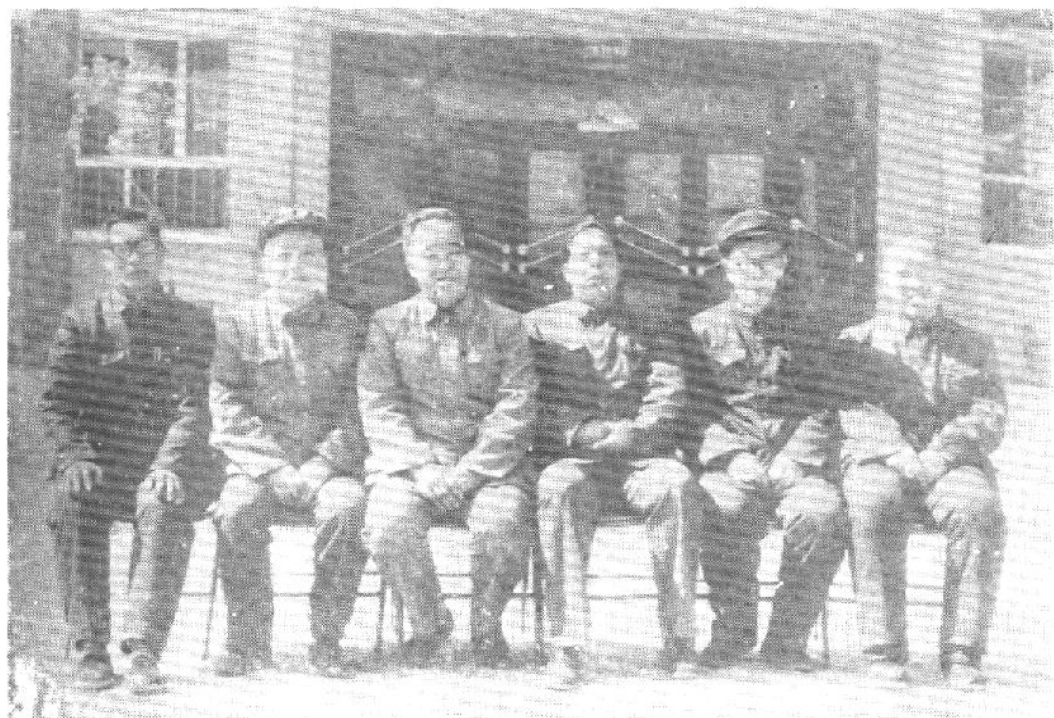
副省长吴达才（前排中）来黎视察教育工作，于黎城中学合影



省人大副主任霍泛（前排中）来黎视察教育工作留影







**教育志领导组合影（左）：董魁生、程锐贤、董廉清、杨长玉、杨永芳、程联青**



**前排：（左）史亭北、王志道、杨克红、高树勋、杨永芳、  
教育志编审组合影      李廷芳、范书祺、江计才**

知识是力量  
人才是财富  
教育是基础

樊起旺  
公事官

大興尊師重教之風。

奮力振興教育事業。

提高中華民族素質。

促進城鄉經濟發展。

武正元 題

園丁心血滋潤桃李  
果实甘芳

楊長玉 一九八〇  
十月十日

教育乃生产力  
发展之基石。

張秋勝八年八月

# 序 言

方志，是各地方各民族生产、生活的纪录，是人民智慧和经验的结晶。昔人曾言“一代之兴，必有一代之制”，“治天下者以史为鉴，治郡国者以志为鉴”。因此，方志的编纂可远溯汉唐，近迄明清，世代相承，沿为定例，成为我国堪以自豪于世的优良传统。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开“四化”建设之伟业，求强国富民之道理，前事不忘，后事之师，故各地纷纷编纂社会主义的新方志。

欲达“四化”，需要人才，而人才的培养又主要靠教育。所以盛世修志，不是聊备一格，而是服务“四化”，启迪后人的千秋大业。

黎城是晋东南的一个山区小县，但夏、商、周即为黎国，历史可谓悠久；踞太行，襟二漳，代出人才，可谓地灵人杰。特别是抗日战争和第三次国内革命战争时期，黎城为太行老根据地的腹地，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教育事业在狼烟四起、炮火连天的峥嵘岁月里，为革命培养了大批人才。他们南下北上，几乎遍及全国各省、市。建国后，教育事业的发展，更非往昔可比。当然在历史的长河中，既有一泻千里，也有九曲迴肠，经验宝贵，教训更宝贵。这就需要我们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为指导，运用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的基本观点与方法，系统地、全面地准确地编纂一部《黎城县教育志》，为今后教育事业的发展，提供历史借鉴和现实依据。这也是我们编纂本专志的目的。

《黎城县教育志》的编纂，四度春秋，五次修改审订，现在定

稿付印。我们虽然竭尽心力，但它是否有“资治、教化、存史”的功用，还有待于历史来作回答。

黎城县教育局长 任端旺 董廉清 马本江

一九八八年元月

# 凡 例

一、本志结构为3段式，首立大事记为纲；中设概述、初等教育、中等教育、成人教育、教师、教育管理、教育研究等10章33节为体；附录为尾。

二、本志断限上起康熙九年（1670年），下迄1985年。

三、本志立传人物概立没世者，但在记事中不受此限，所立人物以正面的，近、现代的为主，述其为人，记其事绩，以彰往昭来。

四、本志体例横排竖写，记事本着“略古详今，立足当代”的原则，按年代时序记述。其范围以本地区为限。

五、对建国以来历次政治运动，遵循“宜分不宜合，宜粗不宜细”的原则，散记于大事记及有关章节中。

六、本志朝代纪年均加注公元纪年，建国以前年、月、日时间，采用“双轨纪年法”。如：民国元年（1912年）。

七、本志文中有关数字按下列使用：

建国前，年、月、日用汉字和阿拉伯数字对照。如：民国二十七年正月十八日（1938年2月17日）。

建国后，年、月、日统一用阿拉伯数字。如：1963年10月1日。

概数、序数一般用汉字。如：千余人、第一期、三中全会、五讲四美等。

确数，有关百分比统一用阿拉伯数字。如：102平方米、2314人、15%等。

八、本志有述、纪、表、传、录、图，以文为主，图表随文、录附志后。

九、本志资料，部分录自县档案馆，部分来自对教育界老前辈和社会知名人士的采访，一般不注出处。

黎城县教育志编写组

一九八八年一月

# 大事记

( 1670——1985 年 )

清康熙九年( 1670年 ), 颁发圣谕《十六条》, 作为教育的原则。

清光绪十六年( 1890年 ), 知县马汝良在县城池口街创建“尊经书院”。

光绪二十八年( 1902年 ), 科举制度废除。

光绪二十九年( 1903年 ), 改“尊经书院”为“第一高等小学堂”。

光绪三十二年( 1906年 ), 中央学部颁发《女子小学堂章程》。

民国元年( 1912年 ), “第一高等小学堂”改为“第一高等小学校”。

民国四年( 1915年 ), 在县城文庙开设教育讲习所。

民国八年( 1919年 ), 在县城西庙( 现县文化馆 ) 创立第二高等小学校, 毕业一个班后迁居文庙明伦堂。

民国十一年( 1922年 ), 在西井镇成立第三高等小学校。

民国十二年( 1923年 ), 在城内河下街关岳庙创立女子高、初两级小学校, 后迁至西庙。

民国十四年( 1925年 ), 全县初小教员经过考核以甲、乙、丙、丁四等分别定薪。

民国十五年（1926年），在县城文庙创立实验小学。

民国二十一年（1932年），在西件创立漳北民生高级小学校，开始实行男女生合校；同年，在正社、偏城各成立一所高级小学校。

民国二十四年（1935年），在东阳关成立一所镇立高、初两级小学校，亦实行男女生合校。

民国二十四——二十五年（1935——1936年）于西井、东阳关、上遥、偏城创立四所义教学校。

民国二十五年（1936年）冬季，开始于一高等校发展牺牲救国同盟会会员。

民国二十六年（1937年）成立“教师抗日救国联合会”。抗日救国为学校教育主要内容之一。

民国二十七年正月十八日（1938年2月17日），日本侵略军进犯黎城，县城学校转移乡村，各校积极进行抗日救亡宣传活动；同年四月，日军在根据地军民抗击下退出黎城；八月，各村普遍建立儿童团；秋季，各个编村（1）通过民族革命活动室，进行抗日活动。

民国二十八年（1939年）春季，一高部分师生于下桂花村复学；冬季，西井、东阳关高小部分师生迁至南委泉，建立第二高小。

民国二十九年（1940年）暑期，在郎庄恢复女子高级小学校。冬季各村开展全民性冬学运动。

民国三十年（1941年）秋季，在程家山村成立漳北人民高级小学校；十月，第一次在洪河村集训冬学义务教员。

民国三十一年（1942年）春季，将“冬学”转为“民校”。